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 years, young HC!

HC INTERNATIONAL, INC.

慧聪网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80)

(股份代號：05839)

進一步延遲寄發有關

- (1)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主要交易及關連交易：
建議出售北京知行銳景之全部股權
以換取上海鋼聯之若干股份及現金；**
- (2) 須予披露交易及關連交易：建議出售西藏銳景；及**
- (3) 關連交易：建議場外股份購回之通函**

茲提述慧聪网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有關(其中包括)(i)非常重大出售事項、主要交易及關連交易；(ii)須予披露交易及關連交易；及(iii)有關申請購回本公司股份之關連交易之公佈(「該等公佈」)。除非本公佈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就延遲寄發通函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公佈已披露，本公司已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2向執行人員申請且執行人員已批准同意將寄發通函之最後時限延遲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以(i)在通函內包括有關北京知行銳景及上海鋼聯各自之期末財務資料以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ii)在通函內處理聯交所之意見，

* 僅供識別

故本公司已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2向執行人員申請且執行人員已批准同意將寄發通函之最後時限延遲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由於完成須待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故該等交易不一定會進行。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慧聰網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郭江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郭凡生先生(執行董事兼主席)

郭江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Lee Wee Ong先生(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李建光先生(非執行董事)

郭為先生(非執行董事)

張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項兵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天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且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本公佈中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之任何聲明具誤導成分。